

# 南昌市教育局

## 关于转发省教育厅《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<江西省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标准（试行）的通知>》的通知

相关县区教体局、各中职学校：

为深入推进我市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，服务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，现将《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<江西省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标准（试行）的通知>》（赣教职成字〔2023〕21号）转发给你们。请认真按照文件要求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《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<江西省职业教育“双师型”教师认定标准（实行）的通知>》（赣教职成字〔2023〕21号）

